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所載資料不可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分發或刊發。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於美國或在未有根據當地證券法例登記或取得資格前作出有關要約、邀請或出售即屬違法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邀請購買任何證券。本公告所述證券並未及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之交易除外。因此，證券僅會根據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作離岸交易發售及出售。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之通告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

作為發行人

**5,000,000,000美元中期票據計劃**

安排人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發行人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申請將5,000,000,000美元中期票據計劃（「計劃」）上市。在2018年5月30日起之12個月內於聯交所上市之計劃項下所發行之票據，將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發行債務之方式提呈發售，詳情載於就計劃編製的日期為2018年5月30日之發售通函內。計劃的上市預計於或約於2018年6月1日開始生效。

承董事會命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盧偉浩

香港，2018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由瞿秋平先生（主席）\*、林涌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建國先生（副主席）、潘慕堯先生、孫劍峰先生、孫彤先生、鄭志明先生\*、王美娟女士\*、張信軍先生\*、曾煒先生\*、徐慶全先生\*\*、劉偉彪先生\*\*及魏國強先生\*\*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